

2021年度衡东县应急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衡东县应急管理局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衡东县应急管理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县各乡镇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权限内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贯彻实施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程和标准，组织编制全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拟订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衡东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推进全县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应对较大及以上灾害指挥部的相关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负责做好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相关衔接工作。

（七）统筹全县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依权限管理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乡镇、部门、园区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工作。

（八）指导协调全县消防管理有关工作，指导乡镇、部门、园区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全县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中央、省、市级下达和县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乡镇、部门及园区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权限内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县属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组织和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经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开展应急管理对外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对外救援工作。

（十五）制定全县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县商务和粮食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六）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七）承担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日常工作，协调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的相关工作，组织执行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相关流域防汛抗旱指挥机构和省、市防汛抗旱指挥部的指示、命令。

（十八）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职能转变。县应急管理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县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

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中国特色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全县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

（二十）有关职责分工。1. 与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利局、县林业局等部门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1）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较大及以上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县应对较大灾害指挥部工作，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利局、县气象局、县林业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林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火险、火灾信息。

（2）县自然资源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3）县水利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参与防护标准制定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4）县林业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

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参与防护标准制定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5）必要时，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利局、县林业局等部门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2. 与县商务和粮食局在救灾物资储备方面的职责分工。（1）县应急管理局负责提出县级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负责按权限提出中央、省市级下达和县级救灾物资的动用决策，组织编制县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会同县商务和粮食局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2）县商务和粮食局根据县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负责中央、省、市级下达和县级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县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

3. 与县公安局、县交通运输局等部门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面的职责分工。公安、交通运输、铁路、民航、水利、建设、发改、卫生健康、城管执法、国防科技、邮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市场监管、生态环境、消防、农业农村、商务粮食等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县应急管理局从综合监督管理全县安全生产工作的角度，指导协调和监督检查上述部门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特种设备的安全监督管理、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和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的考核发证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

4. 与县公安局、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在烟花爆竹安全监督管理方面的职责分工。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监督管理烟花爆竹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情况，负责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安全条件审查和经营（批发）许可证发放工作，组织查处烟花爆竹生产安全事故；县公安局负责烟花爆竹运输通行证发放和烟花爆竹运输路线确定工作，管理烟花爆竹燃放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建立联合执法机制，依法打击和取缔烟花爆竹非法生产、买卖、储存行为；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负责拟订烟花爆竹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

5. 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油气管道方面的职责分工。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油气管道保护及长输油气管道的规划、核准等工作；县应急管理局负责权限内长输油气管道保护的相关工作。

6. 与园区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面的职责分工。园区负责本辖区内安全生

产监督管理工作；县应急管理局负责指导协调和监督检查园区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衡东县应急管理局内设机构包括：内设股室12个，分别为办公室（新闻宣传股）、政工室、风险监测和减灾救灾股、火灾防治管理股、防汛抗旱股、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股、非煤矿山安全监督管理股、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股（烟花爆竹安全监督管理股）、工贸行业安全监督管理股、安全生产综合协调股、法制和行政审批服务股（事故调查股）、财务装备股。部门下设衡东县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大队、衡东县安全培训中心、经济开发区大浦分局、衡东县应急指挥中心、衡东县地震管理办公室。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71人，实有在职人员71人，退休人员4人，长期临聘人员1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

衡东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

- 1、衡东县应急管理局部门本级；
- 2、衡东县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大队；
- 3、衡东县安全培训中心；
- 4、经济开发区大浦分局；
- 5、衡东县应急指挥中心；
- 6、衡东县地震管理办公室。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衡东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78.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4.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81.8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9.6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5.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125.1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81.2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26.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8.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93.12
	30			61	
总计	31	2,419.28	总计	62	2,419.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衡东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81.21	2,278.21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5	64.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45	64.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45	64.4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1.83	81.8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1.83	81.83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81.83	81.8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60	9.6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9.60	9.60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9.60	9.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11	45.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11	45.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11	45.1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80.22	2,077.22				3.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567.69	1,564.69				3.00
2240101	行政运行	660.70	657.70				3.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6.99	696.99				
2240106	安全监管	10.00	1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200.00	200.00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8.00	8.00				
2240304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8.00	8.00				
22405	地震事务	1.00	1.00				
2240504	地震监测	1.00	1.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28.90	228.9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28.90	228.9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74.63	274.63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74.63	274.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衡东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26.17	790.36	1,535.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5	64.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45	64.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45	64.4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1.83		81.8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1.83		81.83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81.83		81.8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60		9.6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9.60		9.60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9.60		9.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11	45.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11	45.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11	45.1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25.18	680.80	1,444.37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604.65	680.80	923.84		
2240101	行政运行	680.80	680.8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3.84		713.84		
2240106	安全监管	10.00		1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200.00		200.00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8.00		8.00		
2240304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8.00		8.00		
22405	地震事务	1.00		1.00		
2240504	地震监测	1.00		1.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28.90		228.9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28.90		228.9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2.63		282.63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2.63		282.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衡东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78.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4.45	64.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81.83	81.8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9.60	9.6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5.11	45.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122.18	2,122.1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78.2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23.17	2,323.1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4.9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4.9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323.17	总计	64	2,323.17	2,323.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衡东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23.17	787.36	1,535.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5	64.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45	64.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45	64.4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1.83		81.8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1.83		81.83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81.83		81.8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60		9.6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9.60		9.60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9.60		9.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11	45.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11	45.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11	45.1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22.18	677.80	1,444.37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601.65	677.80	923.84
2240101	行政运行	677.80	677.8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3.84		713.84
2240106	安全监管	10.00		1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200.00		200.00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8.00		8.00
2240304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8.00		8.00
22405	地震事务	1.00		1.00
2240504	地震监测	1.00		1.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28.90		228.9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28.90		228.9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2.63		282.63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2.63		282.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衡东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3.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4.27	30201	办公费	0.5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8.0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9.0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44.25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46.87	30205	水费	0.6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45	30206	电费	5.2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7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0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0	30211	差旅费	1.2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0	30214	租赁费	0.5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2	30215	会议费	0.5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7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6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7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64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84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6.4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3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8				
人员经费合计		707.02	公用经费合计				80.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衡东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40		9.40		9.40	7.00	16.22		9.29		9.29	6.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衡东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我单位没有使用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衡东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我单位没有使用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2,419.28万元。与上一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750.4万元，下降23.67%。主要是因为年底项目支付进度滞后导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2,281.2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78.21万元，占99.87%；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3万元，占0.1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2,326.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90.36万元，占33.98%；项目支出1,535.8万元，占66.0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323.17万元。与上一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750.89万元，下降24.43%。主要是因为年底项目支付进度滞后导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323.1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87%。与上一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84.34万元，下降20.1%。主要是因为年底项目支付进度滞后导致。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323.1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4.45万元，占2.77%；节能环保支出81.83万元，占3.5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9.6万元，占0.41%；住房保障支出45.11万元，占1.9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122.18万元，占91.3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248.1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23.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6.14%，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64.45万元，支出决算为64.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2、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1.83万元，由于年初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导致经费增加。

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6万元，由于年初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导致经费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45.11万元，支出决算为45.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697.54万元，支出决算为67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按要求压缩经费开支。

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241万元，支出决算为713.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人员增加导致经费增加。

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由于年初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导致经费增加。

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救援（项）

年初预算为2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森林消防事务（款）森林消防应急救援（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万元，由于年初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导致经费增加。

1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由于年初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导致经费增加。

1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8.9万元，由于年初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导致经费增加。

1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82.63万元，由于年初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导致经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87.3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07.0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9.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公用经费80.3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0.2%，主要包括

：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6.4万元，支出决算为16.22万元，完成预算的98.9%，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7万元，支出决算为6.93万元，完成预算的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按要求压缩经费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0.01万元，下降0.1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按要求压缩经费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9.4万元，支出决算为9.29万元，完成预算的98.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按要求压缩经费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44.29万元，下降82.6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因上年购入运兵车、抢险救援车导致。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6.93万元，占42.73%，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9.29万元，占57.27%。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我单位2021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6.93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20个、来宾1,180人次，主要是安全生产检查、应急检查、应急事务督查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9.2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本单位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29万元，主要是下乡勘灾，安全检查，应急救援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衡东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衡东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0.34万元，比上一年决算数增加13.03万元，增长19.36%。主要原因是：项目人员增加导致经费增加。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衡东县应急管理局开支会议费0.5万元，全县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全国全省安全生产工作电视电话会等会议；开支培训费0万元，我单位2021年度无培训费支出；举办0场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本年度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衡东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4.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衡东县应急管理局共有车辆3辆（台），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27个，共涉及资金1535.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综合性应急救援人员经费”“安全生产培训专项经费”等17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79.2万元，政

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指标较好完成。

组织对衡东县应急管理局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23.1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指标较好完成。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综合性应急救援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2.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219.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组建一支稳定的应急救援队伍；二是保障应对衡东县自然灾害等救灾、减灾的救援力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与实际执行数存在较小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实际情况，更精准更细化的预算。安全生产培训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44.86万元，完成预算的89.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加强县城域内相关行业相关企业的安全生产培训、应急宣传；二是组织各类培训、应急宣传，完成安全生产培训及宣传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与实际执行数存在较小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实际情况，更精准更细化的预算。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部门评价项目数量3个以内的，至少将1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部门评价项目数量大于3个的，至少将2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报告框架可参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财预〔2020〕10号）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提纲）》、《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

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2021年预算支出绩效评价报告.docx](#)

[预算支出绩效评价表（整体）.docx](#)

[预算支出绩效评价表（项目）-综合性应急救援人员经费.doc](#)

[预算支出绩效评价表（项目）-安全生产培训专项经费.doc](#)

[预算支出绩效评价表（项目）-应急工作专项经费.doc](#)